

臺灣醫學會 函

會址：台北市常德街一號景福館三樓

傳真：02-23935254

聯絡人：李清慧 (02-23123456#88568)

受文者：各醫學中心、區域醫院、地區醫院之醫學倫理相關委員會

發文日期：民國101年9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(101)台醫會明字第197號
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本會定於101年10月26日（五）下午，假台大醫院兒童醫療大樓B1視聽講堂(台北市中山南路八號)舉辦〈台灣臨床倫理網絡〉第二十八次「臨床倫理工作坊」，邀請相關領域專家學者講演引言，並進行實務分享，敬請張貼公告，並轉知 貴院醫學倫理委員會委員暨相關人員踴躍參加。

說明：隨函檢附本次臨床倫理工作坊議程乙份，敬請參考



理 事 長 陳明豐